

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220091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-1號
4樓

承辦人：卓惠玲

電話：(02)22724881 分機203

傳真：(02)22724882

電子信箱：AF363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竹圍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家推字第11521103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
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2039DY8BV）

主旨：本中心製作「情商便利貼 家有好心情」社會情緒學習
（SEL）宣導簡報，供各校於家長日宣導親職教育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家庭教育法第12條辦理。

二、旨揭說明：

（一）本簡報為家庭教育輔導團團員製作，目的在協助家長認識「社會情緒學習」（Social Emotional Learning，簡稱 SEL），習得正向教養知能，分為幼兒園篇、國小低年級篇、國小中年級篇、國小高年級篇、國中篇與高中篇，計6個版本。

（二）本次國小、國中之簡報內容增加本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製作之「情緒調節策略圖卡包」重點內容。

三、請各校結合家長會，於家長日或其他適當場合，對家長、監護人或實際照顧學生之人，宣導親職教育。



四、本案之宣導可列入家庭教育檢核工作成果，對應指標為：

一、行政運作之（二）建置專區網頁與行銷。

五、附件檔案為PDF格式，若須PPT格式，請逕至網址：

<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o6uyg-4t2pZ6WzHtrExqZR0REXdSZ8iH?usp=sharing>處下載使用。

六、副知本府教育局幼教科：請協助轉知私立幼兒園知悉本案相關訊息，以利推展家庭教育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